

漳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东部水厂配水管道延伸至赤湖应急管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东部水厂配水管道延伸至赤湖应急管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已由漳浦县水利局以浦水许可〔2024〕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水投集团漳浦水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及企业自筹，招标人为福建水投集团漳浦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省闽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漳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东部水厂配水管道延伸至赤湖应急管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漳州市漳浦县；

2.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及企业自筹；

2.4 工程概况：漳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东部水厂配水管道延伸至赤湖应急管道工程主要包括漳浦县赤湖镇后湖村、西潘村、半石村、前湖村、前张村、赤湖镇居委会、北桥村、西城村、山油村、东城村、月示村南峰村、保安村、亭里村合计 13 个行政村、1 个居委会，将军澳港口及赤湖工业园区。近期受益人口 69350 人设计供水规模 10500t/d。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配水工程及数字水务：1)新建配水管总长 15.58km。改造配水加压泵站 1 座；2)数字水务工程。总投资为 2586.32 万元，建安投资约 1796.75 万元。；

2.5 招标范围：漳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东部水厂配水管道延伸至赤湖应急管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测量、施工图设计（包括施工图编制、审查后修编等内容）、施工准备、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临时工程施工（含临时用地的恢复，施工道路的恢复、维护）、完工及竣工验收、调试及试运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缺陷修复和保修服务等全过程总承包，中标人按合同约定负责项目实施，并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2.6 工期：总工期：240 日历天

2.6.1 设计周期：施工图根据业主进度需求分批提供，要求在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完成全部施工图设计并提供施工蓝图。

2.6.2 施工工期：180 日历天。

2.7 工程质量要求：

（1）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颁发的现行有效的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能顺利通过国家有关部门的评审；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应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及其它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①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水库枢纽或引调水）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②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及以上资质；③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为施工单位）必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即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必须是设计单位派出），若同时符合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的项目总负责人可兼任本项目的设计项目负责人；

3.5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设计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水利水电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必须是设计单位派出）；

3.6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施工项目负责人应具备二级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 证）（联合体投标，必须是施工单位派出）；

3.7 投标人企业主要负责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为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A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8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最低资格和人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9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成员均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 本招标项目允许由具有相应资质或能力的单位自愿组成的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总数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设计单位，且各方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或能力的条件。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招标项目中投标；
- (4)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5) 联合体各成员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成员应承担的职责。

3.10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3.11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2024年2月6日 18 时00分00秒至2024年3月11日9时30分00秒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www.zzgcjyzz.com/Front/>)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5. 评标办法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年度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
-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应提交人民币35万元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3月11日9时30分00秒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www.zzgcjyzz.com/Front/>)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 7.2具体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操作流程及步骤详见该电子交易平台上的相关说明或电话咨询电子交易平台（联系电话：0596-2032597）。
- 7.3逾期递交的或未递交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www.zzgcjyzz.com/Front/>)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建水投集团漳浦水务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绥安镇龙湖大道东7-2

邮 编：363200

联 系 人：郑工

电 话：0596-3638860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闽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东大路229号福建水利水电大厦13层；邮编：350001

联系人：郑工

电话：0591-87517829；传真：0591-87560944

电子邮件：fjmsxmgl@163.com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浦县水利局、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电话：0596-3221796、0596-3221035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浦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漳浦县黄仓村457号

联系电话：0596-3208708